

证券代码:688238 证券简称:和元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5

##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
|-----------|--|
| 回购方案的披露日  | 2025/2/15  |
| 回购方案的回购期  |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   |
| 回购资金总额    | 5,000.00万元-10,000.00万元                                       |
| 回购价格上限    | 700.00元/股  |
| 回购数量      |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根据回购方案实施时的回购价格及回购资金总额计算确定，回购股份数量不高于人民币5,000.00万元(含) |
| 回购用途      | 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或依法转让给符合条件的其他股东                        |
| 回购股数      | 18,726,600股  |
| 回购股占总股本比例 | 2.08%  |
| 回购金额      | 99,435.86万元  |
| 回购的实施区间   | 400万元-4000万元   |

一、回购申请和回购方案的公告

2025年2月13日，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

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公司拟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用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本息合计时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以及维护公司股价和股东权益。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00.00元/股(含)，回购股份数量不高于人民币5,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12)。

二、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5年3月15日，公司首次披露了《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5年3月15日，公司首次披露了《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四、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股份回购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 股东类别    | 本次变动前       | 变动数         | 回购完成后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02,260,600 | -99,435.86  | 102,260,600  |
| 股本      | 102,260,600 | -18,726,600 | 83,534,000   |
| 资本公积    | 6,000,000   | -99,435.86  | 5,999,964.14 |
| 盈余公积    | 1,000,000   | -1,000,000  | 0            |
| 未分配利润   | 1,260,600   | -99,435.86  | 1,161,164.14 |
| 股东权益合计  | 102,260,600 | -99,435.86  | 102,260,600  |

五、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5年3月15日，公司首次披露了《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六、股份变动情况

(一) 2025年3月14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购回股份数量为1,000股，成交金额为1,000.00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二) 截至2025年3月10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000股，成交金额为1,000.00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三) 本次股份回购期间，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定期披露回购进展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公告编号:2025-012)。

七、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5年3月15日，公司首次披露了《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八、股份变动情况

(一) 2025年3月14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购回股份数量为1,000股，成交金额为1,000.00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二) 截至2025年3月10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000股，成交金额为1,000.00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三) 本次股份回购期间，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定期披露回购进展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公告编号:2025-012)。

九、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5年3月15日，公司首次披露了《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十、股份变动情况

(一) 2025年3月14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购回股份数量为1,000股，成交金额为1,000.00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二) 截至2025年3月10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000股，成交金额为1,000.00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三) 本次股份回购期间，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定期披露回购进展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公告编号:2025-012)。

十一、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5年3月15日，公司首次披露了《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十二、股份变动情况

(一) 2025年3月14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购回股份数量为1,000股，成交金额为1,000.00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二) 截至2025年3月10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000股，成交金额为1,000.00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三) 本次股份回购期间，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定期披露回购进展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公告编号:2025-012)。

十四、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5年3月15日，公司首次披露了《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十五、股份变动情况

(一) 2025年3月14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购回股份数量为1,000股，成交金额为1,000.00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二) 截至2025年3月10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000股，成交金额为1,000.00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三) 本次股份回购期间，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定期披露回购进展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公告编号:2025-012)。

十六、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5年3月15日，公司首次披露了《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十七、股份变动情况

(一) 2025年3月14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购回股份数量为1,000股，成交金额为1,000.00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二) 截至2025年3月10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000股，成交金额为1,000.00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三) 本次股份回购期间，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定期披露回购进展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公告编号:2025-012)。

十八、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5年3月15日，公司首次披露了《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十九、股份变动情况

(一) 2025年3月14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购回股份数量为1,000股，成交金额为1,000.00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二) 截至2025年3月10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000股，成交金额为1,000.00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三) 本次股份回购期间，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定期披露回购进展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公告编号:2025-012)。

二十、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5年3月15日，公司首次披露了《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二十一、股份变动情况

(一) 2025年3月14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购回股份数量为1,000股，成交金额为1,000.00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二) 截至2025年3月10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000股，成交金额为1,000.00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三) 本次股份回购期间，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定期披露回购进展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公告编号:2025-012)。

二十二、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5年3月15日，公司首次披露了《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二十三、股份变动情况

(一) 2025年3月14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购回股份数量为1,000股，成交金额为1,000.00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二) 截至2025年3月10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000股，成交金额为1,000.00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三) 本次股份回购期间，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定期披露回购进展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公告编号:2025-012)。

二十四、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5年3月15日，公司首次披露了《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二十五、股份变动情况

(一) 2025年3月14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购回股份数量为1,000股，成交金额为1,000.00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二) 截至2025年3月10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000股，成交金额为1,000.00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三) 本次股份回购期间，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定期披露回购进展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公告编号:2025-012)。

二十六、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5年3月15日，公司首次披露了《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二十七、股份变动情况

(一) 2025年3月14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购回股份数量为1,000股，成交金额为1,000.00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二) 截至2025年3月10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000股，成交金额为1,000.00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三) 本次股份回购期间，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定期披露回购进展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公告编号:2025-012)。

二十八、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5年3月15日，公司首次披露了《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二十九、股份变动情况

(一) 2025年3月14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购回股份数量为1,000股，成交金额为1,000.00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二) 截至2025年3月10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000股，成交金额为1,000.00